

澳門移交 20 週年情勢研析

- 政制改革進展緩慢，落實國家安全作為引發爭議
- 經濟發展大致穩定，博彩仍為主力行業，產業多元初見成效
- 政府治理屢遭挑戰，交通及住屋等問題仍未獲改善
- 「行政主導」恐成司法獨立未來隱憂
- 陸澳續以「同等待遇」及「補貼作為」深化融合，惟相關歧異漸浮現
- 國際肯定澳門經濟表現，惟長期關注公民權利、新聞與學術自由受限問題，媒體亦有自我審查的現象。
- 臺澳民間往來持續密切，惟澳府自我設限，損及臺澳交流互信基礎

壹、整體評析

澳門於 1999 年 12 月 20 日移交中國大陸，我政府為維持對澳政策的一貫性與持續性，在澳門仍能維持其自由經濟制度與自治地位之前提下，將澳門定位為有別於中國大陸其他地區之「特別區域」，維持臺澳人民各項關係直接往來。爰每年就澳門各層面發展與臺澳關係現況提出報告；此為第 20 份報告。

澳門自移交以來，中共與澳府之治理以維穩為首要考量，並逐步建構國家安全相關法制與組織，強化對澳掌控。2012年澳府進行移交後首次政制改革，遭批評幅度過小；2014年受香港占中運動影響，民間團體於第四屆特首選舉之際醞釀實體公投未果，僅能進行網路投票，2019年第五屆特首選舉時要求普選聲浪不再。觀察家認為，澳門因傳統社團力量及社會對中共管治較為順服，爰民主自由相關活動較難引起迴響。另澳門司法體系原則維持獨立，未發生具體侵犯司法獨立運作之案件，惟「行政主導」恐成未來司法獨立隱憂。

在經濟產業方面，除1999、2014、2015及2016年外，澳門經濟皆呈正向成長；今年受整體需求轉弱、增長動力不足、國際貿易等內外因素影響，已持續3季負增長。博彩業仍為澳門主力產業，惟為強化抗風險能力，近年澳府持續推進經濟多元化，金融、會展、文創及中醫藥等均有成長。另中國大陸今年首次在澳門發行20億元人民幣國債，後續發展值予關注。

社會發展方面，澳府治理能力屢遭爭議。2014年「候任、現任及離任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的保障制度」法案引發社會高度反彈，最終以撤回法案收場；2017年天鴿颱風襲澳，澳府效率低落、救災不力，請求解放軍協助方漸回復秩序等，均凸顯澳門基礎建設及在管治能力方面出現問題；此外，澳府致力推動「宜居城市」等政策，惟據澳門民間團體長期進行之政府施政關注（期望）調查結果，交通建設、醫療、房屋、教育等訴求仍為青年關切議題，顯示政府作為未滿足民眾所需。另澳門治安長期維持穩定，然澳門警方近年逐步設立「全澳城市電子

監察系統」，遭質疑恐侵犯個人隱私。

移交以來，中國大陸以CEPA等多項優惠政策，強化陸澳雙邊經貿關係，各省市也陸續與澳門就民生、青年、藝文等議題進行合作；另為便利港澳民眾在陸工作、生活及就學，中國大陸近年公布取消港澳人員在陸就業許可、實施「港澳臺居民居住證申領發放辦法」，加強推進「同等待遇」。此外，在「粵港澳大灣區」框架下，透過基礎建設及經濟、社會、文化交流合作與人員往來，持續深化陸澳融合。惟民眾對大灣區規劃態度冷淡，並憂慮陸澳融合衍生社會問題。

國際肯定澳門經濟表現，美國傳統基金會曾連續 11 年評價其為「較自由」經濟體；惟亦關切澳門公民政治權利、新聞與學術自由受限，以及人口販賣等議題。

臺澳民間各項互動與人員頻繁，惟在臺澳官方互動方面，我官方雖持續秉持善意、互惠及務實態度，推動雙方關係發展，期以保障兩地人民權益及福祉；惟澳府受北京影響，對臺澳關係處處自我設限，不僅對我駐處業務運作、人員派駐多有干擾，限縮官員互訪，更時有矮化我方之作為，嚴重損及臺澳交流互信基礎。

謹就澳門移交 20 週年之整體情勢發展評析如次：

一、政制改革進展緩慢，落實國家安全作為引發爭議

澳門自移交以來，中共及澳府治理以維穩為首要考量。2012 年澳府進行移交後首次政制改革，立法會直選及間接選舉

議席各增 2 人，特首選舉委員會委員由 300 人增至 400 人，惟改革幅度過小，引發民主派不滿。2014 年受香港占中運動影響，澳門社會要求民主普選聲浪逐漸高漲，同年第四屆澳門特首選舉時，更有民間團體辦理「特首選舉民間公投活動」，受到澳門政府打壓，逮捕報導公投的記者，並帶走實體票站工作人員，致實體投票無法進行，只能透過網路投票。第五屆澳門特首選舉於今年 8 月 25 日舉行，過往要求普選聲浪不再，由前立法會主席賀一誠同額競選，以 392 票、98% 得票率順利當選。賀率新任官員會見記者時，除稱公共行政改革為未來施政首要工作，亦強調澳府維護國家安全之立場。

澳門長年以傳統社團為主的政治文化，原即有助澳府維穩工作。近年來，澳府為強化國家安全管理，更主動積極完善相關組織及法律配套。包括 2009 年完成「維護國家安全法」（俗稱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2018 年正式成立「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以及陸續修正通過「國旗、國徽及國歌的使用和保護」、「打擊電腦犯罪法」、「司法警察局法律」、「司法組織綱要法」等，明訂毀損國歌之刑罰，賦予司法警察局查處網路與危及國安犯罪職權，及規定涉國安案件之審判須由中國籍法官為之，相關作為引發侵害新聞及言論自由、司法獨立之質疑。

澳門政府自移交以後，多次拒絕包括香港泛民主議員、學者及社運人士入境。2016 年 5 月以「加重違令罪」檢控參加和平示威遊行之民主派議員，遭質疑打壓異見人士。今年有澳門民眾原擬呼應香港反修例示威運動，辦理「反對香港警察使用暴力對付市民」集會，以「默站」方式表達訴求。此係澳門移

交以來少見之聲援抗爭活動；惟澳門各大社團如工聯總會、婦女聯會、江門同鄉會、澳門青年聯合會等，均明言反對，要求澳府拒絕批准集會；活動最終雖取消，然澳門警方於原訂集會當日仍嚴陣以待，並帶回 7 名人士調查，事後全數獲釋，無人遭到控罪。論者分析，澳門因傳統社團力量及社會對中共管治長期較為順服，爰倡議推進民主自由之相關活動較難引起迴響。

二、經濟發展大致穩定，博彩仍為主力行業，產業多元初見成效

澳門自移交以來，除 1999、2014、2015 及 2016 年，因受金融危機及中共打貪令，致博彩業衰退出現負成長外，經濟皆呈正成長，其中以 2004 年最高，經濟成長率(GDP)達 26.8%，其次為 2010 年，達 25.3%。2019 年則呈衰退趨勢，首季終止連續 10 季經濟正成長後，持續 3 季負增長，分別為-3.2%、-1.8%、-4.5%，主因包括整體需求轉弱、增長動力不足、固定資產投資大幅下降。澳府官員稱受國際貿易因素、人民幣匯率貶值等影響，澳門經濟短期內仍將持續波動。

澳門龍頭產業—博彩業自 2016 年 8 月結束低迷後持續成長，2018 年全年收入較前一年成長 14%，總額為 3,028 億元(澳門元，以下同)。惟 2019 年以來，各月博彩收入衰退多於增長，1-11 月累計收入總額約為 2,696.1 億元，較 2018 年同期減少 2.4%，影響澳門今年經濟成長表現。另澳門 6 家博彩業之經營

許可分別將於 2020 至 2022 年陸續到期，澳府已於今年 3 月 15 日以一次性給付 2 億元為代價，批准博彩業者澳博、美高梅延長經營期限至 2022 年。澳府表示，此舉係為統一各家博彩經營許可期限屆滿日期，以利競投籌備工作。

博彩業雖為澳門社會帶來豐厚收入，惟產業單一令經濟波動風險過高；為強化抗風險能力，近年澳府持續推進澳門經濟多元化，並於 2016 年發布移交以來首份長期規劃——「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2016-2020)」(下稱「五年規劃」)，擬將澳門打造為「中國大陸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臺」及「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續於今年發布該項規劃之附件，將參與粵港澳大灣區納入澳門五年發展規劃之內。另中國大陸國務院於 2015 年同意澳門可自行管理 85 平方公里海域發展，澳府於 2017 年成立「海域管理及發展統籌委員會」，並於同年 12 月公布「海域管理綱要法」草案。澳門各界期盼透過海域管理，增進經濟多元發展。

依澳府最新公布的「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統計指標體系分析報告」顯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格局已基本形成，博彩業在澳門整體經濟比重雖持續高於其他行業，但已由 2013 年 63.1% 下降至 2018 年的 50.5%，博彩從業人員占澳門全體從業人口占比也自 2013 年的 23.1% 略降至 21.8%；非博彩行業則有增長，幅度接近 5 成，有利增強經濟韌性；其中金融、會展、文創及中醫藥等新興多元產業總值成長高達 36.5%，金融業占 6.61%，居新興產業占比之首。

中國大陸今年首次在澳門發行20億元人民幣國債，輿論普遍認為有助構建澳門債券市場基礎設施。專家分析認為，此次發行意味澳門將成為香港以外，另一人民幣國債的離岸發行地，或於數年後與香港形成競爭，尤其在離岸人民幣債券領域。澳門經濟重心未來會否因中國大陸有意引導，自博彩業轉移至金融中心，仍有待觀察。

三、政府治理能力屢遭挑戰，交通及住屋等問題仍未獲改善

澳府持續致力強化社會建設，冀以此回應民意需求，惟政府治理能力屢遭挑戰。2014年5月澳府提出「候任、現任及離任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的保障制度」法案，因涉主要官員離任後可獲取高額補貼，引發社會反彈；澳門民眾以移交以來最大規模之集會遊行(約2萬人)與包圍立法會行動，迫使澳府撤回法案。另2017年天鴿颱風襲澳，災情嚴重，澳府效率低落、救災不力，引起民眾反彈，只能請求解放軍協助，凸顯其基礎建設不足與管治不佳之問題。

依據先前推出之「五年規劃」，澳府致力強化社會保障，加強愛國教育，完善醫療系統，增進民生福祉；同時完成修訂「社會房屋法律制度」、健全澳門供電供水管線設備、開通輕軌氹仔線，落實「宜居城市」政策目標。近十年來，澳府在教育、醫療保健，以及社會保障的經費投入均成長1倍以上，但據澳門民間團體長期進行之政府施政關注（期望）調查結果，

交通建設、醫療、房屋、教育等訴求仍為青年關切議題，顯示政府作為未滿足民眾所需。

澳門社會治安長期維持穩定，2019年前三季整體犯罪數量與去年同期持平，嚴重暴力犯罪維持低案發率。另為強化保安，澳門警方近年逐步設立「全澳城市電子監察系統」（俗稱天眼系統），具人臉辨識功能，預計於明年首季完成所有鏡頭架設。惟有議員擔憂人臉辨識涉及個人隱私，促澳府應提出更加完整的法理依據與救濟辦法；另有輿論認為，個人資料被收集後如何採用、保存以及相關監管，均屬政府責任，希澳府向民眾充分說明。

四、「行政主導」恐成司法獨立未來隱憂

移交以來，澳門司法體系原則維持獨立，未發生具體侵犯司法獨立運作之案件。惟 2017 年時任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訪問澳門，不僅以「視察」取代過往中共高層「會見」司法機關首長前例，更明言主張「行政主導」原則（即司法機關須配合維護行政主導），遭外界批判破壞權力制衡，民眾利益、公正恐受剝奪。

另中國大陸積極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及相關融合措施，涉及不同司法制度的區域合作，尤其是刑事司法互助部份；澳門於 2015 年曾一度積極推動陸港澳三地刑事司法互助合作，並向立法會提交「區際刑事司法互助法」草案，惟澳府後稱因三地法律差異過大，協商費時，爰於 2016 年 6 月撤回該項法

案，以保留彈性，至今已逾3年未再推動。今年澳門終審法院院長岑浩輝表示，有必要重點推進區際刑事司法互助協助，未來陸港澳刑事司法合作進程是否加快，殊值關注。

五、陸澳續以「同等待遇」及「補貼作為」全面深化融合，惟相關歧異漸浮現

移交以來，中國大陸以多項政策優惠措施，包括「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及相關協議升級等，強化陸澳雙邊經貿關係；中國大陸各省市也陸續與澳門就消費者權益保護、民航空運管理、青年、金融、學歷採認及海關等議題進行合作。「粵港澳大灣區」亦是中國大陸推進融合的重要戰略，不僅首次將港澳特首納為該領導小組成員，並藉港珠澳大橋等基礎建設，強化陸港澳三地生活圈連結。

另為便利港澳民眾在陸工作、生活及就學，中國大陸近年公布取消港澳人員在陸就業許可、實施「港澳臺居民居住證申領發放辦法」，續推「同等待遇」。今年更發布大灣區內相關稅務優惠，希以補貼拉近稅負差距，提高大灣區內中國大陸城市之吸引力。

惟相關「同等待遇」作為引起部分負面效應，例如中國大陸施行「個人所得稅法修正案」後，對「居民納稅義務人」定義趨嚴，有澳門輿論擔憂申領居住證後恐遭雙重課稅。此外，陸澳駕照互認措施引發澳門社會批評，質疑將加劇澳門交通過載及安全問題；而港珠澳大橋通車後，澳門出口地區交通嚴重

壅塞，成為新興問題。

中國大陸雖極力鼓吹「粵港澳大灣區」前景，惟2019年5月調查顯示近六成澳門青年不瞭解具體規劃，另據澳門民間團體2018至2019年發布之民調，也有高達5到6成的受訪者不願意前往大灣區的中國大陸城市工作或生活，考慮因素包括生活文化差異，缺乏人脈關係，也擔心無法適應中國大陸食品安全、醫療衛生及福利制度等問題。

六、國際肯定澳門經濟表現，惟長期關注公民權利、新聞與學術自由受限問題

澳門自移交以來，經濟表現獲國際肯定，美國傳統基金會連續11年評價其為「較自由」經濟體。雖曾一度遭歐盟列入「避稅天堂黑名單」，後將其改列為「需密切監察灰名單」，並在今年10月成為全球首個符合反清洗黑錢國際標準法律技術合規的會員。

惟澳門公民政治權利、新聞與學術自由受限，以及人口販賣等議題，長期受到國際關切。美國國務院年度發布之「國別人權報告」、「中國（含西藏、香港和澳門）國際宗教自由報告」、「人口販運報告」，及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與國際組織發布之相關報告指，澳府原則尊重宗教信仰自由，惟新聞、學術自由以及公民改變政府的能力受到限制，媒體亦有自我審查現象。

國際社會相關報告也關切澳門普選進展、澳門持續拒絕記者及危及「保安」人士入境，以及澳門立法會中止支持民主議員之職務等議題；質疑澳門修正「司法組織綱要法」，禁止外籍法官審理國安相關案件，不利司法獨立；擔憂「網絡安全法」如擴大解釋，恐影響網路自由。

貳、臺澳民間往來持續密切，惟澳府自我設限，損及臺澳交流互信基礎

臺澳文教交流與人員往來頻繁，2018年澳門居民訪臺人數超過14萬人次，較1999年成長超過4倍，2019年1-10月澳門訪臺人數已近13萬人次；臺灣赴澳則逾百萬人次，為澳門第3大客源市場。澳門在臺就學人數在過去10年成長近5成，達4,684人，為臺灣大專院校前10大境外學生來源地區之一。惟澳府近年時以政治力手段，濫用「保安」理由干預我學者、社運人士入境澳門，有損臺澳民間互動往來。

我香港光華新聞文化中心自2015年起在澳門推出「臺灣週」文化活動，有效增進澳門民眾對臺灣之瞭解，推廣臺灣多元文化與優質藝術。另為營造澳門學生來臺就學之友善環境，政府擴大採認澳門學歷、放寬華裔港澳學生之認定，令其得同享港澳學生在臺求學之優惠待遇，更陸續簡化港澳學生入出境程序，及放寬畢業後在臺工作居留及申請定居之條件規定。

在臺澳官方關係方面，2011年我政府駐澳門機構駐地名稱更名為「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澳門政府駐臺「澳門經濟文

化辦事處」亦於同年 12 月正式運作；陸委會時任主委王郁琦於 2013 年訪澳會晤崔世安特首；雙方派駐單位之代表分別於 2014、2015 年簽署「臺澳航約」與「臺灣與澳門避免航空企業雙重課稅協議」。

近年來，我官方持續秉持善意、互惠及務實態度，推動雙方關係發展，期以保障兩地人民權益及福祉，惟澳府受北京影響，對臺澳關係處處自我設限，不僅對我駐處業務運作、人員派駐多有干擾。我高層官員訪澳時遭限制，近期更擴及工作層級人員交流，澳府官員訪臺亦趨保守，部份澳府單位時有矮化我方之作為，包括稱呼我國立大學時，略去「國立」字樣等，嚴重損及臺澳交流互信基礎。

參、附錄

一、2019 年臺澳交流活動及措施

時間	內容	資料來源
1.1	本會澳門辦事處假澳門國父紀念館辦理元旦活動。	澳門力報,2019.1.1; 澳門日報,2019.1.2
3.8	本會澳門辦事處舉行春茗活動。	澳門力報,2019.3.8
3.23	高雄市長韓國瑜訪澳,拜會澳門特首。	中時電子報, 2019.3.23
3.29-4.2	澳門臺灣經貿參訪團訪臺交流,參訪宜蘭、馬祖特色產業及文化景點,並與我中小企業交流。	
4.12-4.21	香港光華新聞文化中心在澳門辦理澳門臺灣週活動,以「唱。遊臺灣」為主題,內容包含音樂會、音樂唱片展覽及導覽活動、講座、電影放映會等。	澳門辦事處最新消息,2019.4.3
4.17	特首崔世安會見親民黨主席宋楚瑜,雙方就深化兩地的交流和合作等交換意見。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4.17
4.4-4.7	本會針對在臺港澳學生辦理「地方創生」體驗活動,充分體驗臺灣小鎮之美。	
5.21-24	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黃副主任委員天牧赴澳出席第十四屆亞洲保險監理官論壇暨亞太地區高階保險監理官會議。	
5.22-6.10	本會澳門辦事處假國父紀念館辦理「仲夏之戀~馬祖風情展」。	澳門辦事處最新消息,2019.5.21
6.10-6.14	本會辦理「2019 港澳青年臺灣知性之旅」,以「街區再造,文化再生-臺南文化生活圈深度體驗」為主題,深入體驗臺南深厚之文化底蘊。	
7.19-7.23	臺灣劇團澳門觀摩團訪臺與我劇團組織交流、欣賞劇場表演,並參訪相關藝文設施。	
7.30-8.3	本會澳門辦事處辦理「2019 澳門中學生臺灣觀摩團」,強化對我高等教育之瞭解,進而提高來臺升學意願。	
8.26-8.30	本會澳門辦事處辦理「2019 澳門中學生臺灣師資培養暨教育參訪團」,深化對我師範特殊教育之瞭解。	

時間	內容	資料來源
8.31-9.4	澳門媒體臺灣參訪團訪臺交流，走訪馬祖並進行報導，宣傳臺灣離島觀光。	大眾報，2019.9.3
9.13-15	本會辦理「2019 在臺港澳學生文化探索體驗營」，加強在臺港澳學生對馬祖等離島自然風景及地方創生之瞭解。	
9.14-9.15	本會澳門辦事處、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及澳門中華科研教育推廣交流協會合辦「2019 澳門臺灣高等教育展」。	澳門力報， 2019.9.13;濠江日報，2019.9.16
10.8	本會舉辦「歡迎港澳人士來臺慶祝中華民國 108 年國慶晚宴」。	
10.10	本會澳門辦事處辦理慶祝雙十活動。	澳門力報， 2019.10.10
10.28-31	澳門媒體團訪臺，赴棲蘭、福壽山、武陵農場等，向澳門介紹臺灣高山之美與生態旅遊。	
11.6-11.9	2019 港澳青年企業家參訪團訪臺，參訪文創休閒與電子商務相關新創產業，創造臺灣與港澳合作商機。	
11.12	本會澳門辦事處舉行紀念國父孫中山先生 154 歲誕辰致敬典禮暨「龍華科技大學澳門文創特展」開幕儀式。	澳門力報， 2019.11.12

二、澳門移交第 20 週年大事記

時間	內容	資料來源
2019.1.10	2019年深澳合作會議在澳門舉行，深澳雙方同意持續推進經貿、會展、文化、青年交流等既有合作，同時拓展特色金融、法律合作等新範疇。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10
2019.2.25-28	行政法務司司長陳海帆率團赴京，拜訪司法部和最高人民法院，商討陸澳移交被判刑人合作事宜。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2.24
2019.2.25-26	2019年粵港澳三地網絡犯罪年度會議在澳門舉行。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2.28
2019.3.1	特首崔世安赴京出席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第二次全體會議。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3.1
2019.3.12	歐盟將澳門列入符合歐盟標準的43個稅務管轄區之一。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3.14
2019.3.15	澳府批准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及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的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批給及轉批給合同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3.15
2019.4.1	「港澳CEPA」獲世界貿易組織（WTO）第92次區域貿易協定委員會審議通過。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4.3
2019.4.2	澳府與中國銀行簽署「中國銀行配合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融入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服務合作協議」，開放澳門居民身份證作為大灣區該銀行開戶、辦卡之合法憑證。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4.2
2019.4.4	澳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召開本年度首次全體會議。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4.4
2019.5.1	葡萄牙總統馬塞洛·雷貝洛·德索薩訪問澳門，並拜會特首崔世安。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5.1
2019.5.8	陸澳簽署「關於藥品監管領域的合作協議」。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5.8
2019.5.11-19	特首崔世安率團訪問葡萄牙，期間拜會葡萄牙總統、總理，並主持澳葡聯合委員會第六次會議，另與波爾圖市簽署「澳門特別行政區與葡萄牙共和國波爾圖市推動友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5.9； 澳門政府新聞稿，

時間	內容	資料來源
	好合作框架諒解備忘錄」。	2019.5.16；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5.18
2019.5.15	澳葡簽署「移交逃犯協定」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與葡萄牙共和國政府關於促進文憑與學位自動認可的諒解備忘錄」。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5.16
2019.5.20	澳府社會文化司司長譚俊榮率團出席在日內瓦舉行之第72屆世界衛生大會。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5.21
2019.5.27	2019年粵澳合作聯席會議在澳門舉行，並就雙邊合作重點工作、林業、健康、青少年交流、人口普查及知識產權等領域簽署多個合作協議（備忘錄）。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5.27
2019.6.6	澳府公佈「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附件－「澳門特別行政區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6.6
2019.6.16	特首選舉委員會委員選舉。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6.16
2019.6.17	陸澳簽署「海關總署與澳門海關共同落實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合作安排」、「海關總署與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文化司關於出入境衛生檢疫合作安排」等協議。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6.17
2019.7.30	陸港澳在港簽署「粵港澳大灣區空域協同發展三方協定書」。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7.30
2019.8.1	陸港澳簽署「中國民用航空局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航處、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民航局關於加強航空安保協作安排」。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8.1
2019.8.16	澳門與越南胡志明市簽署「友好城市諒解備忘錄」。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8.16
2019.8.25	第五屆澳門特首選舉，賀一誠當選。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8.25
2019.9.23	澳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召開本年度第二次全體會議。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8.23
2019.9.26	陸澳簽署「內地與澳門特別行政區關於相互承認高等教	澳門政府新聞稿，

時間	內容	資料來源
	育學歷及學位的備忘錄」。	2019.9.26
2019.10.5	澳門成為全球符合反清洗黑錢國際標準法律技術合規的會員。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0.5
2019.10.17	粵澳合建之第四條對澳供水管道正式通水啟用。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0.17
2019.10.23	澳門與韓國簽署「移交逃犯協定」及「刑事司法協助協定」。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0.23
2019.11.6	特首崔世安赴京參加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會議。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1.6
2019.11.12	特首崔世安赴立法會報告2019年財政年度政府工作總結及2020年財政年度預算安排。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1.12
2019.11.20	陸澳簽署「關於修訂『CEPA服務貿易協議』的協議」。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1.20
2019.11.25	港澳簽署「澳門特別行政區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消除雙重徵稅和防止逃避稅的安排」。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1.25
2019.11.28	陸澳簽署「內地和澳門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四議定書。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1.28
2019.12.1	中國大陸國務院任命第五屆澳門政府主要官員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9.12.1
2019.12.20	澳門移交20周年。	

三、澳門移交後之爭議事件

自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下旬，總計 1 件爭議事件。自 1999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下旬累計共 35 件。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1.	1999.12.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澳府警方拘捕「石頭公社」12 位成員及香港政治漫畫家尊子等人</u>：澳門「石頭公社」於澳門移交中國當日舉辦另類表演活動，諷刺澳門政府對江澤民等人之安全保護過於嚴密。香港知名漫畫家尊子等人亦專程自香港赴澳門參加後續之表演活動。參與表演活動之成員於表演期間遭警方拘捕留置。 ■ <u>「石頭公社」成員擔心警方危害言論及表演自由</u>：該團體成員李銳俊表示，被拘捕者包括數名在場圍觀之人士，擔心警方行動危害澳門的言論和表演自由。 ■ <u>尊子表示澳門移交後，當地藝術工作者將面臨限制。</u> ■ <u>民主派政界人士認為警方濫用權力問題嚴重</u>：澳門民主派市政議員區錦新表示，警方將不受欢迎之人士先無理拘捕後再釋放，已是慣用伎倆，旨在終止某些活動進行，濫用權力問題嚴重。 ■ <u>澳門特首何厚鏵稱讚警方「做得好」</u>：何厚鏵在記者會上暗示，前述被拘捕之人士違反法律，並稱讚警方過去數天之工作「做得好」。 	<p>蘋果日報， 1999.12.21</p> <p>明報， 2000.12.21</p>
2.	2000.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香港「四五行動」成員雷玉蓮遭澳府拒絕入境</u>：雷玉蓮偕親人赴澳門旅遊時，遭警方留置調查 45 分鐘，並以保安理由拒絕入境。 	<p>南華早報， 2000.1.10</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澳門保安司表示不評論個別案件。</u> ■ <u>港澳政界民主派人士認為有損「一國兩制」</u>：「支聯會」主席司徒華認為事件與中共有關港澳生活方式維持五十年不變之承諾不符，並擔心香港成為另外一個澳門；「支聯會」成員張文光認為澳門「基本法」有關自由入出境的保障，未充分執行；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則表示，澳府是依照北京指示處理，並預計澳門未來將在各方面進行政治審查，將有更多香港異見人士不能踏足澳門。 ■ <u>澳府澄清事件是同名同姓之誤</u>：治安警察局發言人表示，事件是一宗同名同姓導致的錯誤，不存在政治問題，惟承認移交期間被列為不受歡迎人士之名單有所增加；特首何厚鏞則以「技術方面的錯誤」，不應將之與「政治審查」掛鈎予以回應。 	<p>澳門日報， 2000.1.10</p>
3.	2001.2.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澳門法輪功學員張玉輝遭珠海檢察院以「煽動顛覆國家政權」起訴</u>：香港中國人權民運信息中心透露，澳門法輪功學員張玉輝 2000 年 12 月間因在互聯網上發表支持法輪功之言論，遭珠海公安人員逮捕，刻正羈押於珠海香洲第 2 看守所。張玉輝家人於 2001 年 2 月 7 日接獲其因「煽動顛覆國家政權」之正式逮捕令。 ■ <u>香港中國人權民運信息中心認為是中共「殺雞儆猴」之舉</u>：該中心指出近期廣東頒布 2 項政策打擊港澳法輪功學員在大陸之活動（包括：港澳法輪功學員在大陸地區活動遭逮捕，將比照大陸內地學 	<p>國家通訊社， 2001.2.20</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員判刑、勞改而不再遣返居住地；加強調查大陸法輪功學員與港澳學員之聯繫，並嚴厲打擊該等人士)，並認為張玉輝之案例顯示中共當局正實施該項政策，以便「殺雞儆猴」。</p>	
4.	2002. 2. 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04 517 1118 831">■ <u>澳門警方與香港記者發生推撞</u>：香港「四五行動」成員赴澳門擬向訪問澳門的李鵬進行示威，約有 30 名香港記者隨行，惟因澳門警方禁止記者在入境禁區內採訪，雙方發生推撞。 <li data-bbox="504 831 1118 1256">■ <u>澳門警方否認毆打香港記者</u>：澳門政府保安司司長張國華表示，對於香港無線電視攝影師和記者聲稱被警員毆傷及攝錄機被毀的報導，澳門治安當局深表關注。根據初步調查結果，有關的指控並非事實。警方已立案處理此事，並將會依法無私地做進一步的調查。 <li data-bbox="504 1256 1118 1570">■ <u>香港傳媒要求澳門政府徹查事件</u>：香港無線電視致函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錕，質疑澳門警方否認粗暴對待記者的事實，其草率護短的態度令人遺憾，並要求設立獨立委員會徹查事件，儘快對外公布結果 <li data-bbox="504 1570 1118 1928">■ <u>澳門政府表示已立案調查</u>：澳門政府函覆無線電視，謂案件已移交澳門檢察院偵辦，進入了司法程序，澳門治安警察局亦已依法就無線電視的投訴立案，展開深入的內部調查，不可能另外委任獨立委員會調查，否則會影響司法公正。 <li data-bbox="504 1928 1118 2004">■ <u>立法會議員認為澳門國際形象受到損</u> 	<p>蘋果日報， 2002.2.17</p> <p>澳門特區政府新聞局新聞資料， 2002.2.17</p> <p>信報， 2002.2.19；明報，2002.2.19</p> <p>信報，2002.2.20</p> <p>華僑報，</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深感遺憾，應予糾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有關團體要求拱北邊檢人員尊重澳門的執法權利及記者的採訪自由</u>：澳門記者聯會及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也發表聲明，希望拱北邊檢人員貫徹「一國兩制」精神，尊重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執法權利及澳門新聞記者的採訪自由，以避免不愉快的事件再次發生。 ■ <u>澳門保安司司長表示要再了解情況</u>：澳門政府保安司司長張國華回應大陸邊檢人員被指越過邊界帶走記者事件時，表示會透過粵澳警方聯絡官，了解當時的情況。 	<p>澳門日報， 2003.1.24</p> <p>澳門日報， 2003.1.24</p>
7.	2003.10.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香港政治活躍份子遭澳門政府拒絕入境</u>：正當大陸「國家副主席」曾慶紅到澳門出席澳門與大陸簽署 CEPA 協議儀式時，香港民主倒董力量召集人蕭若元及香港四五行動成員雷玉蓮分別以洽商及旅遊為由赴澳門，但被澳門當局拒絕入境。 ■ <u>香港政府不願回應黑名單的說法</u>：蕭若元對於被列入黑名單表示憤怒，懷疑係因參與倒董活動，故香港政府與「中聯辦」將他的名字交給澳門政府。香港政府發言人稱，有關黑名單的說法純屬個人揣測，港府不會有所回應。 	<p>新報，2003.10.18</p> <p>新報、明報， 2003.10.18</p>
8.	2004.4.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名作家龍應臺在澳門之演講遭取消</u>：澳門文化局轄下的中央圖書館於3月初以電郵方式，邀請名作家龍應臺到澳門演講，其後卻又通知演講會取消。龍應臺至3月中旬，又收 	<p>聯合報、中央日報，2004.4.9</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到正式邀請函，演講時間從 4 月 25 日改到 5 月 2 日，惟最後仍再次被告知取消。報導指出，可能係澳門文化局官員誤認龍應臺為臺獨作家。對此，龍應臺認為事件可能存在某些誤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澳門文化界人士認為事件有損澳門的國際形象：龍應臺演講會遭取消事件</u>引起澳門中、葡文媒體關注及報導。澳門文化界人士對此事感到遺憾，並認為錯失一次難得的經驗交流，更有損澳門在國際間的文化形象。 ■ <u>澳門文化局就拒絕龍應臺赴澳門演講一事進行檢討：龍應臺於 5 月 2 日應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之邀，順利赴澳門發表專題演講。對於先前拒絕龍應臺赴澳門演講一事，澳門文化局局長何麗鑽承認，該局在處理過程中，內部行政出現問題，並已進行檢討。</u> ■ <u>立法會議員認為文化局應對文化活動持多元和開放的態度：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表示，文化局對所有的文化活動都應持多元和開放的態度；立法議員區錦新亦就此事向澳門當局提出書面質詢。</u> 	<p>華僑報， 2004.4.8；澳門日報，2004.4.10</p> <p>澳門日報， 2004.5.3；澳門日報，2004.4.18</p> <p>華僑報， 2004.4.8；新華澳報，2004.4.28</p>
9.	2004. 6. 22	<p><u>澳門警方關注疑似大陸公安人員越境追捕疑犯事件：興建中的澳門第 3 條大橋近期經常發生失竊案，負責興建工程的公司及相關單位遂組織駕駛安全監察船之保安特遣小組。6 月 22 日晚間有兩艘安全監察快艇在第 3 條大橋工程的海面發</u></p>	<p>市民日報， 2004.6.23</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現一艘可疑小木船，於是展開追截。澳門海關亦到場截查，而自稱公安人員的追捕者及其快艇隨後則全部離去。由於本案涉及疑似大陸公安人員越境追捕疑犯事件，引起澳門警方關注。</p>	
10.	2005.2.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香港「開放」雜誌總編輯金鐘被拒入境</u>：香港著名政論雜誌「開放」的總編輯金鐘於 2005 年赴澳門旅遊，被澳門拒絕入境。金總編輯於事後向澳門政府投訴，並透過香港記協和兩位立法會議員向澳門行政長官及澳門政府查詢，只表示會「跟進調查」，惟迄今沒有答覆。 ■ <u>澳門政府稱係基於保安原則而拒絕金鐘入境</u>：美國國務院發表的 2005 年全球各國人權報告中，在評述澳門的人權狀況時，提及公開批評中國政府的「開放」雜誌總編輯於 2005 年 2 月被拒入境澳門，根據澳門政府的一封解釋信，是基於保安原則而拒絕其入境。 	<p>開放雜誌， 2006.4.1；黃文、余杰，明報， 2007.7.10</p> <p>香港開放雜誌， 2006.4.1</p>
11.	2007.5.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澳門「五一」遊行爆發衝突，警方鳴槍示警</u>：澳門 6 個民間團體於 5 月 1 日發起遊行，期間遊行群眾和警方爆發衝突，警方稱在混亂中為防止發生人踩人慘劇而對空開 5 槍示警。參與遊行的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吳國昌及高天賜，對警方在遊行過程中開槍示警認為不恰當及不能接受。 ■ <u>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鏞指警員鳴槍絕非鎮壓活動</u>：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鏞於 5 月 4 日指出，遊行期間警員鳴槍示警，絕非鎮壓活動，也絕不可能是 	<p>澳門日報， 2007.5.2</p> <p>澳門日報， 2007.5.5</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警方高層指示警員開槍，當時警員鳴槍應該是基於現場形勢，為避免發生踐踏而作出的判斷。</p>	
12.	2007.5.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04 409 1118 1055">■ <u>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強烈譴責澳門新聞局嚴重干預新聞自由和編採自主權</u>：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於5月10日發表聲明，稱接獲投訴，在5月4日行政長官何厚鏞就「五一」遊行事件做出回應的當天，新聞局派員到澳門電視臺插手製作新聞片段，該會對新聞局嚴重干預新聞自由和編採自主權表示強烈譴責；並就新聞局未公平和及時地發放行政長官講話的全部內容一事，於5月9日致函行政長官，正式提出投訴。 <li data-bbox="504 1055 1118 1637">■ <u>澳門政府稱絕對尊重新聞自由</u>：澳門新聞局於5月12日發表聲明指出，絕對尊重新聞自由，不會干預媒體對新聞的處理和發佈工作。5月4日該局人員前往澳門電視臺是為提取新聞片段，供該局網站播出。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鏞於5月24日回應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投訴新聞局干預新聞自由之指責時指出，特區政府完全尊重及依法保護新聞自由，不容許干預新聞自由情況出現。 	<p>正報，2007.5.12</p> <p>大眾報， 2007.5.13；澳門 日報，2007.5.25</p>
13.	2007.5.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04 1637 1118 2004">■ <u>香港立法會議員梁國雄被拒入境</u>：香港立法會議員梁國雄與6名「四五行動」成員原擬到澳門探訪弱勢社群及抗議澳門警方於「五一」遊行中鳴槍，但遭澳門當局拒絕入境。梁議員指出，是澳門上級官員拒絕他們入境，對此他感到憤怒，並要求澳門行政長 	<p>星島日報， 2007.5.14</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官何厚錚提出解釋。</p> <p>■ <u>與梁議員同行者有 3 人順利入境請願</u>：與梁議員同行者有 3 人順利入境，他們與兩名澳門工會人士到澳門政府總部及「中聯辦」遞信，要求撤銷對「五一」遊行中的 10 位被捕人士之控罪，並徹查遊行當日警員開槍真相，以及賠償傷者。</p>	<p>星島日報， 2007.5.14</p>
14.	2008. 4. 23	<p>■ <u>澳門勞動報社長被控毀謗罪</u>：澳門勞動報社長何興國於 4 月 23 日針對黑工氾濫的現象，撰文批評澳門財政局及勞工局，疑遭有關部門以誹謗罪名提告，並被司法警察局傳訊到案說明。有論者認為，該案係澳門移交後，首見官員控告媒體誹謗之事件，由於該案涉及新聞自由及言論自由，司法警察局應該詳細公布案情，讓公眾知情。此外，如果公務人員動輒控告媒體誹謗，亦將嚴重妨礙媒體發揮監督權，並會產生寒蟬效應，嚴重損害公眾利益。</p>	<p>許旭，訊報， 2008.8.22；余 荔，訊報， 2008.8.29</p>
15.	2008. 4. 28	<p>■ <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成員多人被拒入境</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外務副主席陶君行於 2008 年 4 月初被澳門政府拒絕入境；香港灣仔區議員暨香港「社會民主連線」內務副主席麥國風及香港「社會民主連線」行政委員陳昌亦於 4 月 28 日被澳門政府拒絕入境。麥國風認為，被拒入境可能與澳門將舉行奧運聖火接力而加強保安，或澳門當局擔心社民連參與五一勞動節的示威有關。</p> <p>■ <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因聲援工人而</u></p>	<p>香港蘋果日報， 2008.4.28；星島 日報、正報， 2008.4.29</p> <p>明報、香港蘋果</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u>導致其成員被拒入境</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主席黃毓民指出，由於去年5月1日社民連人員曾到澳門聲援工人，所以才被列入黑名單。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也認為，面對五一勞動節和5月3日傳送聖火這兩個重要日子，一直面臨管治危機的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鏞，乃藉機在對付異見人士的問題上，趁機向北京邀功。</p> <p>■ <u>澳門立法議員認為澳門政府嚴重損害澳門的形象</u>：澳門立法議員區錦新指出，澳門政府以黑箱作業，隨意限制外來人士入境，令澳門的旅遊業及會展業發展蒙上陰影，嚴重損害澳門的形象。</p>	<p>日報，2008.4.29</p> <p>新華澳報、澳門日報，2008.6.23</p>
16.	2008.6.12	<p>■ <u>港大學生陳巧文被拒入境</u>：奧運聖火在香港傳遞期間，多次發表支持藏獨言論的港大學生陳巧文，於6月12日被澳門拒絕入境。</p> <p>■ <u>香港人權監察要求澳門當局澄清原因</u>：香港人權監察懷疑澳門當局此舉與陳巧文之前在香港的示威活動有關，故要求港府向澳門當局交涉，以澄清其被拒入境的原因。</p> <p>■ <u>香港立法會議員批評澳門在自由方面倒退</u>：香港職工盟立法會議員李卓人批評澳門當局不應憑陳巧文為異見人士而封殺其過境，顯示澳門在自由方面倒退。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也批評澳門當局此舉只會阻礙旅遊業發展。</p>	<p>香港經濟日報，2008.6.13</p> <p>明報、香港經濟日報、香港蘋果日報，2008.6.13</p> <p>香港蘋果日報，2008.6.13</p>
17.	2008.7.18	<p>■ <u>澳門市民發起「人權聖火」傳遞行動被指不合法</u>：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p>	<p>澳門日報，2008.7.16</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等4名澳門市民聲援並支持「法輪功受迫害真相調查團」所發起的「人權聖火」全球傳遞行動，並於7月18日舉行集會遊行。惟澳門治安警察局因該遊行的起點及終點不屬於可供居民集合的公共地方，故公布該遊行不合法。</p> <p>■ <u>澳門立法會議員要求調查警方的執法方式</u>：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表示，警方強行打壓和平表達意見的行動，並將活動說成不合法，又在活動當日採取法定條件以外的非法及暴力手段破壞活動。他已向檢察院舉報警方的行為，要求依法對該事件提出起訴，他亦向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紀律監察委員會投訴，要求調查該事件。</p>	<p>新華澳報， 2008.8.5</p>
18.	2008.10.9	<p>■ <u>澳門教師因發表有關銀行擠提的文章而被控罪</u>：澳門司法警察局於10月9日拘捕一名袁姓中學教師，因他涉嫌於9月24日在網際網路的討論區發表有關銀行擠提的文章，令人聯想所指的銀行出現問題。司法警察局並以涉嫌「濫用虛構危險訊號」及「煽動集體違令」兩項罪名，將該教師轉送檢察院偵辦，惟檢察院認為未有強烈跡象顯示嫌犯構成此兩項罪名，故將該案件交還警方進一步調查。</p> <p>■ <u>學者稱此一事件已影響到言論自由</u>：澳門大學傳播系助理教授林玉鳳認為，警方處理此一事件的手法已影響到言論自由，亦對公眾造成心理影響，引起恐慌效果。</p> <p>■ <u>民間團體批評司法警察局打壓言論自由</u>：新澳門學社於10月17日指出，在</p>	<p>澳門日報， 2008.10.10、 2008.10.11</p> <p>正報，2008.10.14</p> <p>正報， 2008.10.17；澳門</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無顯著跡象觸犯法律的情況下，司法警察局拘捕及指控發表意見者，是濫用警權及侵犯言論自由。「澳門民主起動」亦有兩名成員於10月17日分別前往永亨銀行及司法警察局遞交抗議信，強烈譴責司法警察局打壓言論自由。</p>	<p>日報， 2008.10.18，</p>
19.	2008. 11. 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04 636 1118 1003">■ <u>香港民主派人士被拒入境或遭遇阻滯</u>：香港民主動力召集人蔡耀昌於11月15日入境澳門時，遭拒絕入境；香港立法會議員湯家驊於11月22日到澳門了解「維護國家安全法」草案之諮詢內容，亦於澳門過關時，遭遇阻滯，更全程被跟蹤。 <li data-bbox="504 1003 1118 1585">■ <u>論者認為民主派人士被拒入境與澳門基本法第23條立法有關</u>：香港社民連主席黃毓民認為，蔡耀昌被拒入境與澳門基本法第23條立法有關，因為澳門政府的首要任務就是讓「維護國家安全法」儘快通過。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高級導師蔡子強也認為，蔡耀昌赴澳門被拒入境是因為他在2003年香港「七一」遊行的「大旗手」身份，而此一事件亦將打擊澳門的形象。 <li data-bbox="504 1585 1118 1955">■ <u>論者認為澳門政府過度反應</u>：論者認為，拒絕同在一國之下，另一特區的議員正常入境是絕對講不過去的，因為彼等身分等同是公職人員，而非罪犯或恐怖分子，這顯示澳門政府過度反應，不但達不到營造寬鬆立法的效果，反而有損澳門政府的形象。 	<p>信報， 2008.11.17；澳門日報， 2008.11.23；香港經濟日報， 2008.11.24</p> <p>信報，2008.11.17</p> <p>東方生，正報， 2008.11.24</p>
20.	2009. 3. 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04 1955 1118 2007">■ <u>多名港人遭澳門當局拒絕入境</u>：今年1 	<p>明報、am730、</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月至 3 月間有若干香港學者（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副教授羅致光）、記者（南華早報攝影記者王智強）及泛民主派成員（包括：香港立法會議員梁國雄、黃成智、馮檢基及李卓人；民主黨前沙田區議員何淑萍及前副主席狄志遠；民主民生協進會會主席廖成利；社民連成員曾健成及古思堯；有「女長毛」之稱的雷玉蓮等人）被澳門當局拒絕入境。香港泛民主派人士並赴澳門抗議澳門當局的入境政策有政治審查，且要求澳門政府取消禁止入境的黑名單。</p> <p>■ <u>輿論批評澳門政府之作法：多名被拒絕入境之港人認為，澳門當局此舉涉及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u>香港民主黨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表示，有數名記者因擔心被審查，而取消前往澳門旅遊，顯示澳門當局之作法已造成廣泛的寒蟬效應。新澳門學社亦發表聲明，指責澳門當局濫用法律，肆意將與法律規範無關的人士列入黑名單，不利澳門做為旅遊城市的發展。國際組織方面也認為，澳門政府此舉影響新聞自由，並要求中國大陸當局解釋拒絕入境的原因。</p> <p>■ <u>中共稱港人被拒入境與澳門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無關：</u>北京方面表示，並未授意升級封殺行動，中共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喬曉陽也強調，港人被拒入境之事，與澳門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無關。</p>	<p>澳門日報、正報，2009.3.16</p> <p>信報，2009.3.23；新華澳報，2009.2.23；信報，2009.2.20</p> <p>香港蘋果日報，2009.3.6；香港經濟日報，2009.3.11</p>
21.	2009. 6. 3	<p>■ <u>吾爾開希被澳門當局拒絕入境：</u>排在 21 名學生領袖通緝名單上第 2 位的吾爾開希試圖經澳門返回中國大陸自首</p>	<p>中華日報，2009. 6. 4；正報，2009. 6. 5</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被拒，而通宵逗留在澳門機場禁區，並於6月4日被澳門當局強制遣返回臺。吾爾開希表示，原計劃經香港回到大陸，但因申請簽證遭拒，故取道可免簽入境的澳門。他指出，20年來未能與家人相見，故決定以投案的方式爭取回家，並指此次自首已經是最溫和的作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吾爾開希稱投案並非承認錯誤，而是要追究責任</u>：吾爾開希強調，此次赴澳門投案並不是承認20年前的行為是違法和錯誤的，他將在投案之後，利用中國法庭與中國政府爭論，希望中國在「六四」問題上有新的立場，並承認罪行，向全國人民道歉，以及追究相關人員的責任。 ■ <u>陸委會澳門事務處提供協助及表達關切</u>：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賴主任委員幸媛於6月4日表示，陸委會獲悉吾爾開希在澳門後，就透過派駐當地的澳門事務處提供協助及表達關切。澳門事務處錢副處長釧燈亦表示，尊重吾爾開希的意願和行動自由，並提供人道關懷和相關的協助。 ■ <u>澳門當局稱依法拒絕吾爾開希入境</u>：澳門治安警察局於6月3日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內部保安綱要法」之規定，拒絕吾爾開希進入澳門。澳門治安警察局表示，有責任依法拒絕任何不符合入境條件的非澳門居民進入澳門，以維護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並確保社會安寧。 ■ <u>學者指吾爾開希應被移交給北京當局</u> 	<p>中國時報， 2009.6.4</p> <p>聯合報、華僑報， 2009.6.5</p> <p>澳門治安警察局新聞稿， 2009.6.4</p> <p>都市日報，</p> <p>都市日報，</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u>審訊</u>：澳門學者譚志強表示，吾爾開希持有臺灣護照，依法可在澳門逗留兩星期，而且，澳門既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中國的通緝犯經澳門返國自首，理應被移交給北京當局審訊，而不是被拒入境。譚志強不願猜測澳門政府此舉是否是為了避免讓吾爾開希變成英雄，或是不願在「六四」前夕將事件升溫，但他指出，在澳門移交中共之前，曾在澳門見過吾爾開希。</p> <p>■ <u>王丹稱將不斷會有學運人士從不同途徑闖關返國</u>：在美國的學生領袖王丹表示，吾爾開希的行動並非臨時起意，而是經商討後所進行的計畫，但沒料到會被澳門當局拒諸門外。他指出，吾爾開希是試圖返國的第1個人選，之後將不斷會有學運人士從不同途徑闖關返國。</p>	<p>2009. 6. 5</p> <p>都市日報， 2009. 6. 5</p>
22.	2010. 4. 30、 2010. 7. 31、 2010. 10. 1、 2010. 11. 13、 2010. 11. 14	<p>■ <u>香港學者、民主黨區議員、社工、支聯會及四五行動成員被澳門拒絕入境</u>：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香港民主黨西貢區議員梁里、香港關注綜援檢討聯盟組織幹事楊佩艮、香港支聯會副主席李卓人與常委何俊仁、李耀基及梁國華，四五行動成員梁國雄及曾健成等人，香港關注綜援檢討聯盟組織幹事李大成、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幹事葉寶琳、社區發展陣線社工陳宇翔、自稱無團體背景的理工大學社工系二年級學生周振宇，以及任職倉務員的市民黃錦鴻等人，分別於今年被澳門政府拒絕入境。</p> <p>■ <u>學者批評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給予澳</u></p>	<p>明報， 2010. 5. 5；明報， 2010. 8. 4；香港經濟日報， 2010. 10. 2；明報， 2010. 11. 15；新報， 2010. 11. 14；太陽報， 2010. 11. 15</p> <p>明報，2010. 5. 5</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u>門政府不受管制的酌情權</u>：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認為，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給予澳門政府不受管制的酌情權，並造成禍害。</p> <p>■ <u>香港人權團體關注澳門當局擴大黑名單的範圍</u>：香港人權監察總幹事羅沃啟批評，過往港府聲稱不會將港人資料轉移給外地政府，此一事件顯示港府出賣港人。他並指出，近年澳門當局將黑名單擴大，故要求澳方公開黑名單的範圍。</p> <p>■ <u>香港支聯會表示遺憾及不滿</u>：支聯會對該會成員被拒入境感到遺憾及不滿；香港民主黨則發表聲明，批評澳門政府的作法橫蠻，並要求交代及徹查此一事件。遭拒絕入境的聯會副主席李卓人批評澳門政府打壓反對聲音的手法，已經嚴重損害「一國兩制」、人權與言論自由，而港人也要以澳門為鑑，俾防止香港日漸「澳門化」。</p>	<p>明報， 2010.10.2；香港經濟日報， 2010.10.2</p> <p>頭條日報、成報、新華澳報、香港蘋果日報， 2010.11.14</p>
23.	2010.5.1、 2010.11.13	<p>■ <u>澳門民間團體遊行爆發警民衝突</u>：澳門多個民間團體於 5 月 1 日發起遊行，由於部分遊行隊伍不願配合警方指定的路線，因而爆發警民衝突，警方並首次發射水炮驅散示威者。另有澳門民間團體於 11 月 13 日中共總理溫家寶赴澳門訪問期間發起遊行，由於兩名遊行發起人王偉民、李少坤在遊行前被澳門警方帶走，導致遊行民眾要求警方釋放 2 人。</p> <p>■ <u>澳門立法會議員批評澳門警方的處理手法不當</u>：澳門民主派立法會議員吳國昌及區錦新則批評澳門警方的處理</p>	<p>市民日報， 2010.5.2；澳門政府治安警察局新聞稿, 2010.5.1；澳門日報、新華澳報、香港蘋果日報, 2010.11.14</p> <p>澳門日報， 2010.5.3</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手法不當，因警方使用胡椒噴霧和水炮容易傷及市民，且警方並沒有高層人員在場向示威者進行解釋，此種作法只會刺激遊行人士的情緒。澳門理工學院公共行政課程副教授陳卓華認為，澳門當局應加快社會制度的民主化，並增加立法會、行政會議中不同階層的代表數目（尤其是在基層方面），以解決社會矛盾及利益衝突的問題。</p>	
24.	<p>2011.5.1</p> <p>2011.5.2-2011.5.4</p>	<p>■ <u>澳門五一遊行爆發警民衝突</u>：五月一日澳門多個團體發起五一遊行，多個不同訴求的團體包括：青年動力、教師、工人民生力量聯合會、工人自救會、社區發展協會、家團人士、路環原居民，估計約有二千三百人參與遊行，惟在政府總部對開示威區，有遊行人士與警方發生肢體碰撞，爭取特首選舉權、改善基層生活及調控樓市等多種訴求，而期間因為警方以違例泊車帶走遊行人士，惹起衝突，警民一度對峙。</p> <p>■ <u>輿論譴責警方妨礙新聞自由</u>：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2日發表聲明，譴責治安警在五一遊行期間具針對性、無理及粗暴干預傳媒採訪，強烈譴責治安警的暴力行為。學者(澳門科技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助理教授譚志強)認為，設立採訪區之舉顯示警方早有限制記者採訪的打算，無疑妨礙新聞自由。六個參加「五一」遊行團體的代表並於4日到警監會遞信，強烈譴責警方在「五一」遊行期間以粗暴手段打壓市</p>	<p>澳門日報 2011.05.02</p> <p>華僑報 2011.05.03</p> <p>濠江日報 2011.05.03</p> <p>成報 2011.05.03</p> <p>濠江日報 2011.05.03</p> <p>新報 2011.05.03</p> <p>華僑報</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民示威遊行自由，以及阻撓傳媒採訪。	2011.05.05
25.	2012.5.1 2012.5.2	<p>■ <u>澳門五一遊行，青年團體上街表達訴求。</u></p> <p>今年五一遊行兩大觀察重點，出現對於政改及相關新聞自由等之訴求；以及遊行團體出現大批「80後」，甚至「90後」的青年。</p> <p>■ <u>政改及新聞言論自由成為訴求重點。</u></p> <p>由青年為主要成員的「青年動力」團體在五一遊行中，對於政府和傳統社團的政改「主流方案」表達強烈不滿。多個工人團體和立法議員，亦否定政府的「主流方案」，並促請政府認真聆聽市民訴求。</p> <p>「青年動力」也對於政改諮詢期間新聞自由表達關注，遊行隊伍穿起黑衣表達對新聞言論自由受壓的不滿，要求捍衛新聞自由，不少前線記者亦響應行動穿上黑色衣服採訪遊行過程。</p> <p>「青年動力」遊行期間並取道俾利喇街澳廣視門外，抗議澳廣視新聞審查。遊行到政府總部時，警方一度阻止遊行人士走出馬路，雙方對峙半小時。香港攝影記者協會亦對於澳門拒絕香港攝影記者王智強入境採訪，表示遺憾，並促澳門當局尊重新聞自由。</p>	濠江日報， 2012.05.02； 澳門日報， 2012.04.29； 市民日報， 2012.05.02； 成報， 2012.05.02
26.	2013.5.1	<p>■ <u>澳門五一遊行，訴求多元化。</u></p> <p>今年五一遊行訴求議題多元，政治方面訴求行政長官及立法會雙普選、高官問責；另出現較多對民生社會議題的關切，包括貧富不均、社會住宅、教育改革、最低工資設定、勞工權益、環境保護等。</p>	濠江日報， 2013.5.2； 市民日報， 2013.5.2； 澳門日報， 2013.5.2； 澳門政府新聞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 <u>遊行爭議：</u></p> <p>1、青年動力遊行隊伍，在路線上與警方出現分歧。警員築起人牆阻擋隊伍。遊行人士即席地而坐，拒絕進入警方安排的示威區，並與警方對峙。</p> <p>2、青年動力批評警方安排不公，日前有其他團體帶領 200 人向政府總部遞信，這次卻要求遊行團體到政府總部對面的預設示威區，是「親疏有別」。最終，團體在多名議員到場調停後取消剩餘的原定行程就地結束遊行，全體成員和平散去，雙方未發生進一步衝突。</p>	<p>稿，</p> <p>2013. 5. 3；</p> <p>新華澳報，</p> <p>2013. 5. 6</p>
27	2013. 6. 30	<p>■ <u>「6.30 全民倒陳大遊行」，移交以來首次單一訴求要求高階官員下台的遊行</u></p> <p>1、10 幅墓地案：陳麗敏於 2010 年遭披露其於 2001 年 12 月任行政法務司司長時，其管轄下的臨時澳門市政局在改制為民政總署的十多天前，匆促制定了內部規章《永久性墓穴租賃內部規章》，並以每幅 3.8 萬澳門元，迅速批出舊西洋墳場 10 個永久墓地，陳麗敏的顧問的家人即是獲批人之一。</p> <p>2、廉政公署介入調查後，認為涉嫌濫權的追訴期已過，無法追究法律責任。廉政公署報告公佈後，行政長官指示行政法務司司長調查事件為日後相關作法提出建議，被批評是「自己查自己」。</p> <p>3、檢察院以瀆職罪對陳麗敏另開立刑事偵查卷宗。經過偵查，檢察院認為暫無充分跡象顯示有瀆職之行為。本案終審法院於今年 6 月 18 日裁定不予起訴，案件不得上訴。</p>	<p>澳門日報，</p> <p>2013. 6. 5；</p> <p>亞太日報，</p> <p>2013. 6. 18；</p> <p>正報，</p> <p>2013. 6. 19；</p> <p>華僑報，</p> <p>2013. 7. 1；</p> <p>新華澳報，</p> <p>2013. 7. 1；</p> <p>大紀元，</p> <p>2013. 7. 1</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4、今年6月30日遊行要求陳麗敏下台：「全民倒陳聯盟」認為10幅墓地事件疑點重重，陳麗敏卻不獲起訴，因而發起遊行要求陳麗敏對10幅墓地政治醜聞負起政治責任，下台負責。	
28	2014.5.25-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門政府於4月28日將《候任、現任及離任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的保障制度》法案(「離補法案」)送交立法會審議，由於法案涉及行政長官及主要官員卸任後可獲極優厚之待遇，引發澳門民眾強烈不滿。 ■ 約2萬名澳門民眾於2014年5月25日遊行抗議，要求政府撤回「離補法案」；5月27日「離補法案」表決當天，並有約7千位澳門民眾包圍澳門立法會靜坐，要求撤回該法案。 ■ 2014年5月29日，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在政府總部進行記者會，並宣布撤回「離補法案」。 	<p>新華澳報， 2014.5.6；市民 日報， 2014.5.2；澳門 日報， 2014.5.26-28</p>
29	2014.7.7-9.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推動澳門民主普選的發展，由「澳門良心」、「青年動力」、「開放澳門協會」3個民間團體於今年8月24至31日(澳門行政長官選舉前)發起「特首選舉民間公投」。 ■ 該項公投發起單位申請在公共場地辦理實體投票，但澳門政府否決。活動亦遭澳門政府及澳門中聯辦批判、打壓，甚至在實體公投時，發生義工遭警方逮捕，致被迫暫停之情形，但網路公投仍照常進行。 ■ 發起公投之團體8月31日下午3時於澳門政府總部門前公佈「民間公投」結果表示，有8,688人投票，其中8, 	<p>華僑報、澳門日 報、濠江日報、 市民日報， 2014.7.31</p> <p>蘋果日報、澳門 日報， 2014.8.19； 澳門日報、濠江 日報， 2014.8.25； 正報，2014.8.29</p> <p>澳門日報，</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259 票(約 95%)贊成 2019 年行政長官由普選產生。	2014. 9. 1；華僑報，2014. 9. 3
30	2015. 3. 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陸「全國港澳研究會」會長陳佐洱在澳門表示，「一國」高於「兩制」，港澳須服從大陸統治，渠並指出澳門在實踐「一國兩制」中取得豐碩成果。澳門基本法廣泛深入人心，「中央」全面管治權有效行使，澳門享有的高度自治權受到充分保障。 ■ 部分澳門輿論不認同「一國兩制」在澳門成功實踐的觀點，並指出近年澳門民眾的國家認同大跌，起因於自由行造成澳門交通擁塞、物價上漲等，且澳門賭業的興盛來自大陸的縱容，利益僅流向少數人，在反貪腐堅持下，倘大陸金流不來，澳門能否維持繁榮安定，有待觀察。 	澳門日報，2015. 4. 1，信報，2015. 4. 3，東方日報，2015. 4. 7
31	2016. 5. 5-6.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門媒體披露，澳門政府透過半官方機構「澳門基金會」向廣州暨南大學捐輸 1 億元人民幣，以支持該校之基建與重點發展領域。由於澳門特首崔世安身兼「澳門基金會」信託委員會主席、暨南大學董事會副董事長，澳門輿論批評本案有瞞騙公眾、進行利益輸送之嫌，部分民間團體要求收回捐款，並由澳門廉政公署展開調查。 ■ 「澳門基金會」發表聲明表示捐款決策符合法定程序。崔世安強調渠擔任暨大副董事長係無給職，不涉利益輸送，惟認為「澳門基金會」溝通協調不足。 ■ 澳門各界不滿崔世安及澳門基金會之解釋，新澳門學社於 5 月 15 日舉辦「反利益輸送·崔世安下臺」大遊行，聲稱 	<p>華僑報，2016. 5. 5、東方日報，2016. 5. 7、正報，2016. 5. 13</p> <p>華僑報，2016. 5. 12</p> <p>市民日報，2016. 5. 16、新華澳報，2016. 5. 17</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共有 3,300 人參與。部分澳門在臺學生亦赴澳府在臺辦事處表達抗議。</p> <p>■ 澳門廉政公署 6 月 30 日公布本案調查報告指出，澳門基金會資助暨大符合其宗旨及法定程序，無「利益輸送」情況。</p>	華僑報、澳門日報，2016.6.30
32	2017.8.23-2017.11.22	<p>■ 「天鴿」颱風侵襲澳門，造成 10 死 200 多人受傷及大規模停水停電，為 1999 年移交以來對澳門影響最大之颱風，澳府應變及救災作為引發批評。澳府災後除緊急發放補助津貼、暫停團客赴澳旅遊外，並請求解放軍協助救災，對相關官員進行究責。</p> <p>■ 澳府請求解放軍協助救災，雖有助迅速恢復市容，並獲社會正面評價，惟有議員認為解放軍協助救災係「小題大作」，除凸顯澳府救災無能外，也擔心未來澳門倘有大型社會運動，是否也將援例動用解放軍，影響澳門民眾行使公民權利。</p> <p>■ 災後重整期間，澳府限制部分香港媒體入境報導，港澳多個傳媒對此表達遺憾或譴責澳府踐踏新聞自由。另有香港媒體稱，澳門當地媒體均接獲指示，風災報導應以「和諧」為主調，必須「報喜不報憂」，引發爭議。</p> <p>■ 澳府於風災後成立專案調查委員會，調查結果僅針對時任氣象局正副局長建議提起紀律措施，部分立法會議員認為，責任追究層級不夠，感到遺憾。</p>	<p>澳門政府新聞稿，2017.8.25、2017.8.30；明報，2017.8.25；自由時報，2017.8.25</p> <p>新華澳報，2017.8.26；香港蘋果日報，2017.8.26</p> <p>信報財經新聞，2017.8.28；論盡媒體，2017.8.26；香港 01，2017.8.29</p> <p>澳門政府新聞稿，2018.11.21；澳門日報，2018.11.22</p>
33	2017.12.4	<p>■ 澳門立法會議員蘇嘉豪因於 2016 年 5 月參與示威遊行，因偏離事先申請遊行之路線，遭檢控「加重違令罪」，12 月</p>	澳門立法會全體會議 21/2017 號議決，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4 日澳門立法會以 28 票贊成、4 票反對，決議「中止」蘇君議員職務。蘇君未來倘獲無罪或 30 日以下刑期，則可恢復議員質務，若遭判 30 天以上刑期，則將喪失議員資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門部分民主派議員及香港輿論聲援蘇君，認本案係爭取公共利益而來，相關檢控有「政治檢控」之嫌；另有香港媒體指出，本案凸顯中共對港澳異見人士的打壓。 	<p>2017.12.4；明報，2017.12.5</p> <p>聯合新聞，2017.12.4；香港蘋果日報，2017.12.5；濠江日報，2017.12.5</p>
34	2018.3.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8 年「雋文不朽」澳門文學節（3 月 10 日至 25 日舉行）主辦單位 3 月 7 日表示，原本邀請的三名作家—張戎、金淑姬、James Church 不會出席活動，因澳門政府從非正式途徑透露，渠等前往澳門的時間不適合，不能保證順利入境。輿論批評此或不利澳門言論及表達自由，有損澳門形象。 	<p>中央社，2018.3.7；東方日報，2018.3.8</p>
35	2019.8.16-8.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澳門民眾擬於 8 月 19 日辦理「反對香港警察使用暴力對付市民」集會，以「默站」方式表達訴求，惟澳府治安警察局審理後，未批准該項活動。 ■ 警方審理期間，活動訴求在澳門引發爭議，各大社團(如工聯總會、街坊總會、婦女聯會、中華教育會、江門同鄉會、澳門青年聯合會等)均透過網路平臺明言反對集會主張，並要求澳府拒絕批准集會許可。 ■ 原訂集會當日傳出警方帶回 7 名可疑人士調查，惟事後均已獲釋，未遭控罪。 ■ 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質疑警方並未說明是項集會違反法律之處，而純粹以政治判斷來反對此集會。 	<p>正報，2019.8.16、17；新華澳報，2019.8.20；中央社，2019.8.20</p>

